

证券代码：601611

证券简称：中国核建

公告编号：2023-014

债券代码：113024

债券简称：核建转债

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2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修订内容如下：

条款	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,647,753,746元。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,019,393,212元。
第二十一条	公司股份总数为2,647,753,746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2,647,753,746股，无其它种类股。	公司股份总数为3,019,393,212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3,019,393,212股，无其它种类股。
第一百六十一条	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，把方向、管大局、 促落实 ，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由党委决策的公司重大事项，前置研究讨论由董事会决策的相关重大经营事项和重大问题。	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，把方向、管大局、 保落实 ，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由党委决策的公司重大事项，前置研究讨论由董事会决策的相关重大经营事项和重大问题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上述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23日